

## 標語

①神永遠的定旨是要使祂所揀選並救贖的人，  
在生命和性情上與祂一式一樣，作祂團體的彰顯，  
這定旨是藉著三一神作三部分人的生命而得以完成。

②召會所有的美麗、能力、光明，以及召會能作出許多的事，  
都是因為裏面有這位是生命的基督作內容；  
召會是生命的結果，生命是召會的內容。

③我們必須站在召會獨一的立場，  
就是一的真正立場上，  
受基督身體的限制，不越過我們的度量；  
為著主在祂恢復裏，  
在地方一面並宇宙一面的行動，  
我們必須在同心合意裏有身體的感覺。

④為著基督身體的實際與建造，  
我們必須在基督獨一的元首權柄之下  
活在基督復活的生命裏，  
並在一件事上長到元首基督裏面。